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
關於下屬子公司南京下關濱江項目
2號地塊情況的進一步公告**

謹提述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1月30日及2013年7月8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2013年7月3日，南京市國土資源局發函南京臨江老城改造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冶置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冶置業」)持股98.52%)，說明市政府決定終止下關濱江2號地塊土地掛牌出讓程序，並退還繳納的2號地塊競買保證金，在正式發佈終止公告後前來辦理競買保證金退還事宜。2013年7月5日南京市國土資源局發佈正式公告，終止下關濱江2號地塊土地出讓程序。中冶置業已於7月8日致函南京市國土資源局，要求在3日內退還競買保證金及相應的財務費用。本公司已於2013年7月8日對有關情況進行了公告。

經過與南京市國土資源局溝通，2號地塊競買保證金人民幣11.3億元及相應財務費用已於2013年7月12日到賬。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康承業
聯席公司秘書

北京，中國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沈鶴庭先生及國文清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經天亮先生及林錦珍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龍生先生、文克勤先生、劉力先生、陳永寬先生及張鈺明先生。

* 僅供識別